

证券代码:002983 证券简称:芯瑞达 公告编号:2025-070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1.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25年10月24日
2.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2025年11月20日
3.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人数:3人
4.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23.28万股
5.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8.11元/股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及本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芯瑞达”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期激励计划”、“激励计划”)

的授予登记工作,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5年4月1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2025年4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三)2025年4月23日至2025年5月6日,公司对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

内部公示电子邮件进行公示,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5年5月16日,

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

况说明》。

(四)2025年5月20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

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2025年5月20日,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

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监事会未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对并发表了同意的意

见。

(六)2025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25年6月26日,授予

登记人数57人,授予数量为96.86万股。

(七)2025年10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

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于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对并发表了同意的意

见。

(八)2025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25年6月26日,授予

登记人数57人,授予数量为96.86万股。

(九)2025年10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

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于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对并发表了同意的意

见。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一)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2025年5月20日

(二)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23.28万股

(三)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四)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的对价:共计3人,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暂缓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8.11元/股

(六)本次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获得的权益数量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额的比例	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数量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额的比例		
周先胜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6,722	5.50%	0.03%	
吴疆	董事、副总经理	16,566	13.78%	0.07%	
合计(2人)		23,288	19.27%	0.10%	

注:1.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不相等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期

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0%。本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

数累计不超过本期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

(七)本期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

月,36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票股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

股份的限售期,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

票解除限售期相同。

当期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限售期

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

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按本期激励计划规定的回购原价回购注销。

本期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日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	至该日起的24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首个交易日	至该日起的24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	至该日起的48个月内最后一个交易日	20%

(八)本期激励计划的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8.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9.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5.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8.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19.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5.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8.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9.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5.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8.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39.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5.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8.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49.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5.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8.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59.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5.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8.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69.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5.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6.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7.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8.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79.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8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81.